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 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 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 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2018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19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濟南市解放路165號中國濟南中豪大酒店舉行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作下列用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3日的通函(「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建議資本化發行
 - (a) 待本公司取得中國有關當局(如需要)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准許新H股上市及買賣之批准後,向本公司全體股東以資本化本公司資本公積金之方式配發及發行新股,基準為按於記錄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每持有10股現有股份獲發8股新股;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任何行動並簽立其認為必須或 適合之任何文件,以實行資本化發行並使其生效,包括但不限 於(i)訂立任何協議及簽訂任何該等或相關文件、作出任何修訂 並將之遞交以待批准或存檔;及(ii)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

- (c) 批准及確認通函附錄A部分所述的修訂公司章程及授權董事會在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為及代表本公司修改章程之用詞、辦理申請、登記、存檔、採取行動及簽立文件,以取得有關批准以及所有有關附帶事宜以使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
- (2)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如通函附錄B部份所述);及授權董事會在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為及代表本公司修改章程之用詞、辦理申請、登記、存檔、採取行動及簽立文件, 以取得有關批准以及所有有關附帶事宜以使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萬眾 執行董事 謹啟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18年9月3日

附註:

- 1. 於2018年10月19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18年9月18日(星期二)至2018年10月1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曆下區解放路166號(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 2.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或之前, 填妥及簽署附於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回條,以專人送達、郵遞或傳真方式交 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如下所述)(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如 下所述)(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如適用)之地址。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權利。然而,倘股東並無交回回條,而交回回條表示擬出 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代表之具投票權之股份數目未能超過臨時股東大會具 投票權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之半數,則將可能導致臨時股東大會須延期舉行。

-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4. 股東須以書面授權書形式委任代表(包括代表委任表格)。授權書由委託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授權書須經該法人蓋章或經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委任代表之授權書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2018年10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如屬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屬內資股持有人)。倘委任代表之授權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據以簽署授權書之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證明。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連同委任代表之授權書同一時間交到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適用)。
- 5.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或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6. 其他
 - i.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將於半天內結束。所有出席會議之股東須自行安排交通 及住宿並承擔出席之相關費用。
 - ii. 上述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列載於本公司日期 為2018年9月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

iv. 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中國

山東省

濟南市

曆下區

解放路166號

電話: +86 (531) 8656 6593 傳真: +86 (531) 8656 6593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萬眾先生及岳增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肖華先生及金同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顏懷江先生、 丁慧平先生及孟茹靜女士。